

定期列席東區區議會會議的公職人員的建議名單

<u>政府部門</u>	<u>部門代表</u>
東區民政事務處	東區民政事務專員 東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高級行政主任(地區管理) 高級聯絡主任(1)
香港警務處	東區指揮官
房屋署	西九龍及港島區物業管理總經理
運輸署	港島東區高級運輸主任
食物環境衛生署	港島東/南區高級衛生總監(環境衛生)
康樂及文化事務署	東區康樂事務經理
拓展署*	港島及離島拓展處總工程師
教育統籌局*	東區總學校發展主任
地政總署*	港島東區地政專員
社會福利署*	東區及灣仔區福利專員
規劃署*	助理署長(都會區)/港島規劃專員
環境保護署*	助理署長(地區污染管理)/污染管制辦事處(港島) 首席環境保護主任
建築署*	助理署長/工程策劃經理
路政署*	助理署長(港島區)/港島區總工程師
屋宇署*	助理署長(管制及執行)/總屋宇測量師(管制)2
政府產業署*	副署長/總產業經理

* 有需要時才出席東區區議會會議